

证券代码：872034

证券简称：建银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其他

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都位于湖北省武汉市，由于新冠疫情管控措施影响，公司 2020 年 4 月 8 日才全面复工，审计人员无法按原计划开展现场审计工作。同时，受疫情影响，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复工延期，相关往来函证核对工作开展缓慢。故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难以在原定时间内完成 2019 年审计报告出具及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为确保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质量及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经公司慎重决定，申请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披露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6 月 22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按计划进行中。目前公司已基本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所需的审计资料，会计师事务所已完成现场盘点、银行及往来询证函发函（回函已达 70%以上）

及内控测试，实质性分析程序和相关检查程序正在有序进行中。公司会继续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，按期完成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规定，确因疫情影响而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，公司应当在疫情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 6 月 30 日。

如若公司不能按照上述有关规定要求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的，则可能存在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，甚至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谭杰

联系电话：027-84459340

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